

晋中市能源局

晋中市能源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有关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《晋中市能源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电子版可通过晋中市能源局官方网站 (<http://nyj.sxjz.gov.cn/>) 浏览或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晋中市能源局联系（地址：晋中市榆次区龙湖大街 888 号邮编：030600，电话：0354-3039667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条例》，坚持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的有关要求，不断完善公开制度建设、细化公开任务、增强公开实效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

一是全面梳理主动公开事项。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基本制度，将公开透明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，拓展公开渠道；二是强化重大决策信息公开。深入推进行政决策过程和结果公开，扩大

行政决策公开的领域和范围，特别是涉及公众切身利益或社会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；三是做好社会关切事项回应。建立健全信息舆情收集、研判、处置机制，对涉及本部门的重要政务舆情、媒体关切等热点问题，认真研判处置，及时发布准确权威信息，讲清事实真相、有关政策措施、处置结果等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坚持“先审核后公开”“谁公开谁审核、谁审核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。重点对新能源项目建设，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“回头看”及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，脱贫攻坚等方面行了主动公开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四）信息公开平台和数量

我局主要公开平台为政府门户网站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在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发布各类信息167条，行业信息78条，工作动态67条，重要通知23条，时政要闻9条。

（五）门户网站栏目建设和内容发布情况

我局进一步加强门户网站的建设和管理，打造更为及时、准确、公开、透明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。持续完善网络信息公开工作，通过12345政府热线办理在线信访4件，同时加强了与企业的沟通交流，提升行政效率，阳光许可、热情服务。

（六）政府信息管理和监督保障

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改进工作作风、提高行政效率、提升部门形象的重要载体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的工作要求，同时结合实际，制定工作计划，将政务公开、政务服务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，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，明确主动公开信息的范围、程序、方式、时限和要求，及时做好各类政府信息更新及发布，切实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1	0	0	0	0	0	1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信息资源要进一步加强整合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。今后我局将针对上述问题采取针对性措施，继续制定完善相关制度措施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

(一)努力规范工作流程。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宣传的主动性、互动性和生动性，确保各类信息及时、准确、规范地进行传递、公开。

(二)加强业务学习培训。定期组织全局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，通过严格培训，全面提高工作水平和服务水平。

(三)丰富完善公开内容。加大对能源革命、项目建设等信息的公开力度，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，丰富公开形式，增强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，保证群众知情权，提高公众知晓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